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3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3日开市起停牌。该重大事项后确定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17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2月17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积极推动各项工作，独立财务顾问及法律顾问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机构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评估。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公告。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拟增加交易标的，增加了相关方案设计的难度、复杂性以及审计、评估等尽调工作量。交易方案具体内容尚需交易各方进行大量的沟通、协调及确认工作，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定时间（2016年5月3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相关文件并复牌。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报、披露的相关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障本事项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年4月28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六个月,预计最迟于2016年8月3日开市起复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方案论证和完善以及审计、评估等,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会根据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将在2016年8月3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